

ICS 65.080

CCS B13

TBD

团 体 标 准

T/TBD 015—2025

花卉营养土

Flower potting mix

2025 - 07 - 29 发布

2025 - 08 - 01 实施

保定市肥料协会 发布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保定市肥料协会提出。

本文件由保定市肥料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微生物肥料技术研究推广中心、保定市肥料协会、河北省水利科学研究院、中央农业广播学校保定分校、唐山市农业科学研究院、博野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唐县农业农村局、山东德沃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河北盛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多微质检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河北神微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保定恒睿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绿尧河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河北昊德硼业有限公司、河北民得富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河北旺牛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保定多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中农可信（河北）农业技术有限公司、河南先科之星植物保护有限公司、海南安利达生物活菌研究所（个人独资）、北京量维生物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池州市博众生物有机肥料有限公司、江苏量肽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沧州聚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安徽金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湖北荆珠化工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孟庆伟、马婷、赵莉花、王芳、孙月、王强、王姣雪、郝芯仪、苏亚、王雪平、张永存、张文英、赵北晨、王文磊、景玉蓉、彭磊、李高生、郝波、邵立康、牛玉廷、刘连池、宋金秀、路远新、胡鉴、池圣锋、翟耀东、文庆玲、刘东杰、王翔、袁海波、曾宪珠。

# 花卉营养土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花卉营养土的术语和定义、要求、检测方法、检验规则、包装、标识、运输和贮存。本文件适用于花卉绿植营养土、园林绿化营养土。本文件不适用于蔬菜种植营养土、多肉专用营养土和兰花专用营养土。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8170 数值修约规则与极限数值的表示和判定  
GB 8569 固体化学肥料包装  
GB/T 19524.1 肥料中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GB/T 19524.2 肥料中蛔虫卵死亡率的测定  
NY/T 525 有机肥料  
NY/T 1978 肥料 汞、砷、镉、铅、铬含量的测定  
NY/T 1121.4-2006 土壤检测第4部分：土壤容重的测定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花卉营养土** flower potting mix

是一种专门为花卉植物配制的栽培基质，具有疏松透气、保水保肥、富含有机质和矿质养分的特点，能够满足花卉生长所需的营养和环境条件。

## 4 要求

### 4.1 原料

花卉营养土生产原料主要包含有机物质和无机物质。有机物质应遵循“安全、卫生、稳定、有效”的基本原则，优先选用附录A中的适用类原料，禁止选用钢渣、危废污泥、含有外来入侵物种的物料和法律法规禁止物料等存在安全隐患的原料。

无机物质主要包括原土、珍珠岩、蛭石、河沙、草木灰、石灰石粉、煤渣等，若使用原土作为原料，不得使用农田、森林、山体的土，可使用建筑工地的二层土。

### 4.2 产品

#### 4.2.1 外观

无明显机械杂质、疏松、无异味。

#### 4.2.2 技术指标

花卉营养土的技术指标应符合表1中的规定。

表1 花卉营养土技术指标要求及检测方法

项 目	指 标	检测方法
有机质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10.0	按照 NY/T 525 的规定执行
总养分（N+P <sub>2</sub> O <sub>5</sub> +K <sub>2</sub> O）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0.5	按照 NY/T 525 的规定执行
水分（鲜样）的质量分数，%	≤30.0	按照 NY/T 525 的规定执行
酸碱度（pH）	4.0~9.5	按照 NY/T 525 的规定执行
容重，g/cm <sup>3</sup>	0.1~0.8	按照 NY/T 1121.4-2006 的规定执行

### 4.3 限量指标

花卉营养土的限量指标应符合表2中的规定。

表2 花卉营养土限量指标要求及检测方法

项 目	指 标	检测方法
总砷（As），mg/kg	≤15	按照 NY/T 1978 的规定执行，以烘干基计算
总汞（Hg），mg/kg	≤10	
总铅（Pb），mg/kg	≤50	
总镉（Cd），mg/kg	≤8	
总铬（Cr），mg/kg	≤150	
粪大肠菌群数，个/g	≤100	按照 GB/T 19524.1 的规定执行
蛔虫卵死亡率，%	≥95	按照 GB/T 19524.2 的规定执行

## 5 检验规则

### 5.1 检验分类

#### 5.1.1 出厂检验

出厂检验应由生产企业质量监督部门进行检验，出厂检验项目包括外观、有机质的质量分数、总养分、水分（鲜样）的质量分数、酸碱度。

#### 5.1.2 型式检验

型式检验项目应包括第4章的全部项目。在有下列情况之一时进行型式检验：

- 正式生产时，原料、工艺发生变化；
- 正常生产时，定期或积累到一定量后，每半年至少进行一次检验；
- 停产再恢复生产时
- 国家质量监督机构提出型式检验的要求时；
- 出现重大争议或双方认为有必要进行检验的时候。

- 5.2 产品按批检验，以 1 d 或 2 d 的产量为一批，最大批量为 500 t。
  - 5.3 产品采样按 NY/T 525 的规定执行。
  - 5.4 将所采样品置于洁净、干燥的容器中，迅速混匀。用四分法或缩分器将样品缩分至约 2000 g，分装于 2 个洁净、干燥的容器中，密封并贴上标签，注明生产企业名称、产品名称、批号或生产日期、原料、采样日期、采样人姓名。其中一瓶用于产品质量分析，另一瓶应保存至少 6 个月，以备复验。
  - 5.5 固体样品经多次缩分后取出约 100 g 样品，迅速研磨至全部通过 1 mm 孔径筛，混合均匀，置于洁净、干燥的容器中，用于测定。
  - 5.6 生产企业进行出厂检验时，如果检验结果有一项或一项以上指标不符合本标准要求，应重新从加倍采样批中采样进行复验。复验结果有一项或一项以上指标不符合本标准要求，则整批产品不应被验收合格。
  - 5.7 产品质量合格判定，采用 GB/T 8170 中“修约值比较法”。
  - 5.8 用户有权按本标准规定的检验规则和检验方法对所收到的产品进行核验。
  - 5.9 当供需双方对产品质量发生异议需仲裁时，按有关规定执行。
- 6 包装、标识、运输和贮存
    - 6.1 花卉营养土包装应按照 GB/T 8569 的规定执行。
    - 6.2 花卉营养土的包装上应注明产品名称、商标、包装规格、净含量、有机质含量、总养分含量、执行标准编号、企业名称、生产地址、批号或生产日期。
    - 6.3 花卉营养土应贮存于阴凉、干燥通风处。
    - 6.4 花卉营养土运输的过程中应避免包装破损、防湿、防晒、防渗漏。

附 录 A  
(规范性)  
花卉营养土生产原料适用类目录

花卉营养土生产原料适用类目录

原料种类	原料名称
种植业废弃物	谷、麦及薯类等作物秸秆
	豆类作物秸秆
	油料作物秸秆
	园艺及其他作物秸秆
	林草废弃物
养殖业废弃物	畜禽粪尿及畜禽圈舍垫料（植物类）
	蚯蚓粪
	废饲料
	水产养殖废弃物（鱼杂类、蛭子、鱼类、贝杂类、海藻类、海松、海带、蛤蜊皮、海草、海绵、蕴草、苔条等）
加工业废弃物	麸皮、稻壳、菜籽饼、大豆饼、花生饼、芝麻饼、油葵饼、棉籽饼、茶籽饼等种植业加工过程中的副产物
	植物源性中药渣
	骨胶提取后剩余的骨粉
	食品及饮料加工有机废弃物（酒糟、酱油糟、醋糟、味精渣、酱糟、酵母渣、薯渣、玉米渣、糖渣、果渣、食用菌渣等）
	糠醛渣
	沼渣/液（限种植业、养殖业、食品及饮料加工业）
天然原料	草炭、泥炭、含腐殖酸的褐煤等
生活垃圾	厨余废弃物（经分类和陈化）
污泥	城市生活污水泥、河道疏浚污泥（污泥类需结合污染评估并取得相关的环评报告和批复）
注1：未经分类和陈化处理的厨余废弃物、危废污泥属于禁用类原料。	